



新奥燃气控股有限公司 XinAo Gas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688)

(網站: www.xinaogas.com)

中期業績

截至200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告

新奥燃气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200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內」）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本公司核數師及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止2007年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7年 (未經審核)	2006年 (未經審核 及經重列)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附註 3	2,309,610	1,450,162
銷售成本		(1,538,135)	(941,837)
毛利		771,475	508,325
其他收入		107,191	110,139
銷售開支		(32,450)	(25,735)
行政開支		(350,354)	(226,485)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價值變動		(6,377)	(35,061)
可換股債券公平價值變動		(3,370)	(35,448)
商譽減值		(50,605)	-
其他開支		(26,866)	(23,09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3,812)	3,388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業績		22,679	14,154
財務費用		(106,409)	(98,078)
除稅前溢利		321,102	192,103
稅項		(69,620)	(25,752)
期內溢利		251,482	166,351
下列各項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75,497	125,252
少數股東權益		75,985	41,099
		251,482	166,351
中期股息	4	-	-
每股盈利	5		
基本		17.9分	13.6分
攤薄		17.8分	13.6分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截止2007年6月30日

於2007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於2006年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011,718	5,191,837
預繳租賃付款	404,453	375,200
投資物業	68,206	70,885
商譽	242,488	184,267
無形資產	273,839	267,38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396,211	340,173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358,229	295,530
可供出售投資	22,773	18,420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03,000	83,000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89,000	69,000
投資於合資公司之已付按金	36,838	54,725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付按金	902	14,491
	<u>8,007,657</u>	<u>6,964,914</u>

流動資產

存貨	166,711	171,218
應收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004,950	797,895
預繳租賃付款	6,704	6,587
應收客戶之合約工程款項	298,291	311,243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82,334	67,558
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69,723	46,255
應收關連公司款項	50,317	101,784
銀行結餘及現金	1,435,887	1,567,552
	<u>3,114,917</u>	<u>3,070,092</u>

流動負債

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838,912	1,625,959
衍生金融工具	52,389	46,012
應付客戶之合約工程款項	271,482	279,902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85,815	56,320
應付共同控制實體款項	25,244	16,484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28,775	18,032
應付稅項	46,278	36,088
銀行及其他貸款－一年內到期	819,385	619,140
財務擔保負債	298	1,502
	<u>3,168,578</u>	<u>2,699,439</u>

流動(負債)資產淨值

	<u>(53,661)</u>	<u>370,653</u>
	<u>7,953,996</u>	<u>7,335,567</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04,634	102,825
儲備	3,177,322	2,953,835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u>3,281,956</u>	<u>3,056,660</u>
少數股東權益	820,057	811,768
	<u>4,102,013</u>	<u>3,868,428</u>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貸款－一年後到期	2,288,926	1,750,738
財務擔保負債	1,841	1,228
可換股債券	-	127,597
擔保票據	1,491,140	1,525,461
遞延稅項	70,076	62,115
	<u>3,851,983</u>	<u>3,467,139</u>
	<u>7,953,996</u>	<u>7,335,567</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及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而成。於閱讀中期財務報表時應同時參閱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

於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時，各董事已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2007年6月30日淨流動負債人民幣53,661,000元，作出詳細考慮。由於本集團有總值約人民幣232,000,000元之銀行備用信貸於中期財務報表審批當日尚未取用，董事認為本集團有能力充分履行於可見將來到期之財務責任。因此，中期財務報表乃以持續經營基礎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中期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基礎編製而成，若干物業及金融工具則除外，該等物業及金融工具按適當情況以公平價值或重估款額計算。

中期財務報表採用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06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以下除外：

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於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時，有關增持附屬公司權益之相關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價值及賬面價值之差價，於特別儲備內確認。收購附屬公司額外權益而引起之商譽或拆讓，會以收購額外權益之成本與本集團增加的權益(以有關附屬公司所有可確認的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價值為基礎)之差價計算。

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準則於2007年1月1日開始之財政年度有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資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7號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之財務報告」應用重列法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	重新評估內含衍生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採用該等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及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或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因此，概無需要作出任何以前期間調整。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下列已頒佈但仍未生效之新準則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本)	借貸成本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類 ¹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存股份交易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2號	服務特許權安排 ³

¹ 於200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07年3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08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正在評估以上新訂定或修訂之準則及詮釋會否對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3. 分類資料

本集團乃主要以業務分類呈報其分類資料。

為方便管理，本集團現時將業務分類為燃氣接駁、管道燃氣銷售、瓶裝液化石油氣分銷及燃氣器具銷售四大類。

截至2007年6月30日止6個月

	燃氣接駁	管道 燃氣銷售	瓶裝液化 石油氣分銷	燃氣 器具銷售	綜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776,937	1,340,480	152,238	39,955	2,309,610
折舊前分類業績	524,516	267,877	3,212	9,920	805,525
折舊	-	(81,533)	-	-	(81,533)
分類業績	524,516	186,344	3,212	9,920	723,992
未分配其他收入					104,068
未分配企業開支					(419,416)
					408,644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附註)					(3,812)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 業績(附註)					22,679
財務費用					(106,409)
除稅前溢利					321,102
稅項					(69,620)
期內溢利					251,482

附註:-

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應佔業績臚列如下：

	應佔業績	
	聯營公司 人民幣千元	共同控制實體 人民幣千元
燃氣接駁	461	3,020
管道燃氣銷售	1,620	19,659
不獲歸類於業務分類之其他業務	(5,893)	-
	(3,812)	22,679

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6個月

	燃氣接駁 人民幣千元	管道 燃氣銷售 人民幣千元	瓶裝液化 石油氣分銷 人民幣千元	燃氣 器具銷售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營業額	<u>583,036</u>	<u>696,170</u>	<u>129,529</u>	<u>41,427</u>	<u>1,450,162</u>
折舊前分類業績	433,945	146,608	3,026	9,053	592,632
折舊	<u>-</u>	<u>(62,685)</u>	<u>-</u>	<u>-</u>	<u>(62,685)</u>
分類業績	<u>433,945</u>	<u>83,923</u>	<u>3,026</u>	<u>9,053</u>	529,947
未分配其他收入					88,520
未分配企業開支					<u>(345,828)</u>
					272,639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附註)					3,388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 業績(附註)					14,154
財務費用					<u>(98,078)</u>
除稅前溢利					192,103
稅項					<u>(25,752)</u>
期內溢利					<u>166,351</u>

附註:-

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應佔業績臚列如下：

應佔業績

	聯營公司 人民幣千元	共同控制實體 人民幣千元
燃氣接駁	(201)	15,634
管道燃氣銷售	3,589	(1,480)
	<u>3,388</u>	<u>14,154</u>

4. 股息

期內派付2006年年終股息每股7.75港仙，合共為人民幣77,274,000元。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2007年6月30日止6個月派付中期股息（2006年6月30日止6個月：無）。

5. 每股盈利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07年	2006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經重列)
就每股基本盈利而言之盈利	175,497	125,252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可換股債券之公平價值變動	3,370	-
就每股攤薄盈利而言之盈利	<u>178,867</u>	<u>125,252</u>
股份數目		
就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980,799,944	919,001,474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 購股權	11,694,890	4,294,994
- 可換股債券	11,132,021	-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003,626,855</u>	<u>923,296,468</u>

由於行使剩餘之可換股債券可導致每股盈利上升，上期每股攤薄盈利之計算並無假設本公司轉換剩餘之可換股債券。

本公司2006年改變功能貨幣，對可換股債券構成之會計政策改變影響臚列如下：

	截至2006年6月30日止6個月	
	每股基本盈利	每股攤薄盈利
	分	分
原本呈列	14.8	14.3
2006年會計政策改變所致調整	(1.2)	(0.7)
經重列	<u>13.6</u>	<u>13.6</u>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期內的主要業績與營運數字與去年同期比較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增加 (減少)
	2007年 (未經審核)	2006年 (未經審核 及經重列)	
營業額 (人民幣)	2,309,610,000	1,450,162,000	59.3%
毛利 (人民幣)	771,475,000	508,325,000	51.8%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人民幣)	175,497,000	125,252,000	40.1%
每股盈利— 基本 (人民幣)	17.9 分	13.6 分	31.6%
可供接駁城區人口	39,417,000	33,615,000	17.3%
可供接駁住宅用戶	13,139,000	11,205,000	17.3%
期內新增接駁天然氣用戶：			
- 住宅用戶	225,606	194,787	15.8%
- 工商業用戶	837	603	38.8%
- 工商業用戶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 (立方米)	809,581	601,412	34.6%
累積已接駁天然氣用戶：			
- 住宅用戶	2,335,758 ⁽¹⁾	1,783,150 ⁽²⁾	31.0%
- 工商業用戶	6,639 ⁽¹⁾	4,670 ⁽²⁾	42.2%
- 工商業用戶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 (立方米)	5,183,417 ⁽¹⁾	3,367,699 ⁽²⁾	53.9%
累積已接駁管道燃氣 (包括天然氣) 用戶：			
- 住宅用戶	2,751,582	2,174,193	26.6%
- 工商業用戶	7,280	5,185	40.4%
- 工商業用戶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 (立方米)	5,835,242	4,051,134	44.0%
天然氣氣化率	17.8%	15.9%	-
管道燃氣 (包括天然氣) 氣化率	20.9%	19.4%	-
住宅用戶管道燃氣銷售量 (立方米)	183,188,000	158,265,000	15.7%
工商業用戶管道燃氣銷售量 (立方米)	848,459,000	324,878,000	1.6 倍
瓶裝液化石油氣銷售量 (噸)	36,422	24,697	47.5%
汽車加氣站	72	47	25
天然氣儲配站	77	73	4
現有中輸及主幹管道 (公里)	10,058	8,446	19.1%

附註：

1. 包括收購／置換累積的695,591個天然氣住宅用戶及1,582個天然氣工商業用戶 (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 868,146立方米)。
2. 包括收購／置換累積的619,048個天然氣住宅用戶及1,412個天然氣工商業用戶 (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 662,707立方米)。

燃氣管道之建造

期內，燃氣接駁費收入達到人民幣776,937,000 元，與去年同期比較增幅為33.3%，佔整體收入33.7%。住宅用戶及工商業用戶的平均接駁費分別為人民幣2,828元及262元 (每立方米)，與2006年的平均接駁費相若，證明中國在收取接駁費方面仍然有穩定的政策。

本集團繼續發揮其行業經驗和良好管理的優勢，使接駁用戶數量持續地增長。新增的管道天然氣住宅用戶和工商業用戶的已裝置日設計供氣量與去年同期的新增量比較分別有15.8%和34.6%的增長。

深圳液化天然氣接收站在去年第四季正式進入商業營運，使本集團的大項目東莞市正式接通管道天然氣氣源。加上本集團有份參與的上游項目內蒙古鄂爾多斯煤化工項目去年亦正式投入建設，充足的氣源供應將有利接駁更多住宅及工商業用戶，加強本集團長遠及穩定的收入。

燃氣銷售

期內，管道燃氣銷售收入達到人民幣1,340,480,000元，與去年同期比較有92.6%的增長，佔整體收入58.0%。管道燃氣銷售量亦有1.1倍的增長。

管道燃氣銷售的增長每年持續大幅擴大，並在收入比重中首度超過50%，表示本集團有更平穩和長遠的收入基礎，進一步減少對一次性接駁費的依賴，使收入結構更加完善。再加上汽車加氣站數量亦進一步由去年底的57個增加至72個，使銷售予汽車的燃氣量增加4.2倍。由於對環保有良好的貢獻，預計汽車加氣站這種以清潔能源為汽車加氣的業務會持續的高速增長，使本集團在加氣站業務可進一步利用現有的氣源優勢，另一方面亦可擴大現有燃氣項目的規模效益，預計加氣站業務將會成為本集團未來增加長遠售氣收入的重要渠道之一。

期內，瓶裝液化石油氣收入達人民幣152,238,000元，佔整體收入6.6%。

毛利率及純利率

期內，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及純利率（少數股東權益後）分別為33.4%及7.6%，與去年同期比較毛利率及純利率均稍為下降。

毛利率和純利率的輕微下跌主要是本集團的收入結構持續改變而引起。本集團主要收入繼續從利潤率較高之一次性接駁費轉移到利潤率相對較低的長遠的管道燃氣銷售。接駁費佔整體收入比例從去年同期的40.2%下降至33.7%，而管道燃氣銷售則從去年同期的48.0%大幅增加至58.0%，使本集團減少獲取新項目而主力提高現有燃氣項目氣化率的策略獲得充分體現，並且仍然維持高速增長。

新項目

期內，本集團獲得以下二個新的管道燃氣項目：

<u>省份</u>	<u>城市</u>	<u>可供接駁城區人口</u>
安徽	全椒	110,000
浙江	寧波(鄞洲區)	234,000

加上新獲得的管道燃氣項目，使本集團的城市燃氣項目增加至66個，可供接駁城區人口增加至39,417,000人(約13,139,000戶)。本集團繼續貫徹現有策略，獲取現有燃氣項目附近的周邊城鎮，使現有燃氣項目的規模繼續放大，如全椒就是非常接近現有的燃氣項目滁州，距離只有18公里，全椒的獲得使滁州項目規模獲得進一步擴大。

而現時本集團整體氣化率僅得20.9%，按本集團過往的經驗，氣化率最高可達到70%至80%。再加上在中國經濟高增長的帶動下，工商業用戶使用天然氣的需求持續高速增長，在民用及工商業用戶的接駁及用氣上，本集團仍然處於高速發展階段，對未來的收入有很好的保障。

人力資源

於2007年6月30日，本集團員工人數為13,880名，其中9名駐於香港，與去年年底比較多出3.9%。本集團員工人數增加，是配合本集團獲得的新項目城市。員工的酬金都是按照市場水平釐定，福利包括花紅、退休福利及購股權計劃。

財務資源回顧

資產流動性及財務資源

於2007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手頭現金相等於人民幣1,435,887,000元（2006年12月31日：人民幣1,567,552,000元），而借貸總額相等於人民幣4,599,451,000元（2006年12月31日：人民幣4,022,936,000元），淨負債比率（即淨負債與（不包括少數股東權益）股本比率）為96.4%（2006年12月31日：80.3%）。

根據與世界銀行下屬私人投資企業國際金融公司簽訂的25,000,000美元貸款協議及其後修訂的要求，本公司、王玉鎖先生（「王先生」）及借款人（即蚌埠新奧燃氣有限公司、石家莊新奧燃氣有限公司及湘潭新奧燃氣有限公司，皆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與國際金融公司於2004年5月18日簽訂股權保留協議，據此，王先生同意，只要借款人尚欠國際金融公司據貸款協議或與貸款協議有關的到期應付或將到期應付而尚未繳清的欠款，彼與趙寶菊女士（「趙女士」）會合共直接持有，或彼與趙女士須於任何時間共同持有Xinao Group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新奧國際」）所有股權而透過新奧國際間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27%的股份。王先生及趙女士為新奧國際的實益及法定持有人，分別持有新奧國際的50%權益。新奧國際及王先生合共在2007年6月30日持有本公司34.43%股權。

五年期零票息可換股債券

本公司在2004年11月15日發行本金總額550,000,000港元為期五年的可換股債券，該債券為零票息，發行價為100%，而贖回價則在106.43%，即實際有效年利率為1.25%。債券持有人可在2004年12月15日至2009年11月15日期間行使換股權以換取本公司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股份，本公司有權選擇發行股份或以現金代替股份予債券持有人。債券發行時的每股普通股股份換股價為5.4375港元。

期內，本金總額為91,300,000港元的可換股債券（相等於人民幣88,963,000元）已轉換為本公司16,790,798股普通股股份，沒有剩餘可換股債券仍未轉換。

七年期7.375%定息債券

於2005年8月5日，本公司發行了本金總額200,000,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1,614,040,000元）的七年期債券，發行價及贖回價均為100%，由擔保人公司作出無條件及不可撤回的擔保。擔保人公司全部是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主要為透過附屬公司經營的控股公司。債券的息率是7.375%，每半年付息一次。

現時本集團的營運及資本性支出的來源為營運現金流、流動資產、銀行貸款及已發行債券。本集團有足夠的資金及可動用銀行信貸應付未來的資本性支出及營運需要。

借貸結構

於2007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借貸總額相等於人民幣4,599,451,000元（2006年12月31日：人民幣4,022,936,000元），其中包括220,000,0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1,673,650,000元）的貸款及債券，以及8,389,0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8,162,000元）的按揭貸款；除200,000,000美元債券為定息外，其他美元貸款及港元按揭貸款以浮動息率計算，其餘則為項目公司在國內當地銀行及其他的人民幣貸款，以固定息率計算，作為日常流動資金及營運開支。除了相等於人民幣1,634,211,000元的貸款需要用賬面值相等於人民幣114,845,000元的資產作抵押外，其餘貸款均為無抵押的貸款。短期貸款相等於人民幣819,385,000元，其餘則為超過一年的長期貸款。

由於本集團的所有業務均在中國，絕大部份收入與支出以人民幣為主，所以並無面對重大外匯波動風險。本集團已為美元債券簽定利率交換協議。本集團會對市場的利率走勢作出緊密監控，在有需要時作出適當的調整。所有本集團的利率對沖交易以對沖利率風險而非投機為主要目的。

財務擔保責任

於2007年6月30日，本集團分別向銀行就授予一家聯營公司為數人民幣20,460,000元（2006年12月31日：人民幣40,000,000元）之貸款額度及一家共同控制實體為數人民幣60,000,000元（2006年12月31日：人民幣57,000,000元）之貸款額度提供擔保。貸款金額在結算日已被動用。

資本承擔

	於2007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0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中期財務報表中關於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訂約 但未撥備之資本性支出	<u>30,548</u>	<u>32,716</u>
本集團應佔一家聯營公司之已訂約但未撥備之資本 承擔	<u>---</u>	<u>919</u>

展望

本集團在獲取高質量新管道燃氣項目的同時，亦大力提高現有燃氣項目的氣化率，發展能幫助長遠天然氣銷售的壓縮天然氣汽車加氣站，以及構建城市周邊城鎮的能源分銷渠道，以令本集團能長遠持續擴展業務。調整的策略一直被很好的執行。直至2007年上半年，管道燃氣銷售收入超過總收入的一半，達到58.0%，而一次性的接駁費收入則進一步下降至33.7%，使本集團逐步發展成真正的公用事業公司，並擁有良好而穩定的現金流。

而隨著本集團的燃氣銷售量不斷的大幅增長，氣源保障是至關重要的成功因素，繼去年在廣西北海涇洲島的液化天然氣工廠投入營運外，廣東深圳的液化天然氣接收站亦在去年第四季通氣，使本集團之燃氣項目東莞得益，而隨著中國規劃及建設更多長輸管道，有利本集團在未來獲取更多高質量項目和加強氣源多元化。

為緩解天然氣供需矛盾，優化天然氣使用結構，促進節能減排工作，經中國國務院同意，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發改委」）研究制定的《天然氣利用政策》於2007年8月30日正式頒佈實施。該政策在綜合考慮天然氣利用的社會效益、環保效益和經濟效益後將天然氣利用分為優先類、允許類、限制類和禁止類，其中城鎮居民生活用氣、公共服務設施用氣以及天然氣汽車用氣被列為優先類用氣，優先用氣類別和本集團所經營的用戶領域基本一致，同時發改委還制定了一系列具體可行的天然氣利用保障措施。此政策的出臺，充分顯示出中國政府對天然氣資源利用的理性，相信在此等政策的鼓勵與支持下，本集團的氣源會得到根本性的保障。

本集團另一上游投資在內蒙古鄂爾多斯的煤化工項目在去年開始建設後，本年度建設進度理想，預計可在2009年投產，使本集團可使用二甲醚這種清潔能源，直接取代部份的天然氣和液化氣，增加氣源的多元化和彈性。

本集團一向注重長遠的可持續發展，除了在幾年前開始規範氣源保障外，亦同時實行包括瓶裝液化氣和城鎮周邊的能源銷售的多元化發展。同時開始構建完善的企業資源管理(ERP)系統，使內部資源得到更好的利用，以及內部監控得到進一步完善。先進的系統亦使管理層在做出每一次決定時有更好更快的資料作為依據，使收入提升、成本降低及風險監控方面都得到更好的實行，使全體的股東、員工和社會資源利用達到利益最大化。使本集團在環保事業方面作出良好的貢獻。

購買、售出或贖回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售出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01年3月28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會同管理層檢討本集團所採用的會計原則及慣例，以及討論了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審核委員會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廣田先生、嚴玉瑜女士及江仲球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於2007年9月舉行會議，審閱截至200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本集團外部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之《核數準則》第700號「委聘審閱中期財務報告」對本公司截至200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進行審閱，並於審閱後發出無重大修訂審閱報告。

遵守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條款標準不低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標準守則》所訂標準。於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於期內，所有董事確認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訂標準及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知悉，本公司於期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E.1.2除外 - 董事會主席因公幹未能出席本公司於2007年5月29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並改由首席執行官楊宇先生出席）。

承董事會命

主席

王玉鎖

香港，2007年9月18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八位執行董事，分別為王玉鎖先生（主席）、楊宇先生（首席執行官）、陳加成先生、趙金峰先生、喬利民先生、于建潮先生、張葉生先生及鄭則鏗先生；兩位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趙寶莉女士及金永生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王廣田先生、嚴玉瑜女士及江仲球先生。